**南阳二职校校园车辆停放管理暂行规定**

为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和校园安全，提倡绿色出行，能不开车的尽量不要开车进校。为规范学校停车，结合学校实际，经校委会研究，特制定以下规定。

1、在校住的在职教职工和在校住的离退休教职工及其直系亲属限停放一辆。

2、未在校住的教职工的车辆一般不得在校园过夜停放。

3、离退休教职工及配偶均不在世（或不在校内居住）的，其在校园内居住的直系亲属的车辆在18：30至次日7：30可以在校园停放。

4、未与在校离退休教职工同住的直系亲属，其车辆入校不能超过4小时。

5、教职工住房转租（借）或出售给他人（含亲属）的，现住户的车辆不得进入校园。

6、校园内车位（包括上课教师专用车位）停满后，校园外车辆一律不得进入校园。

7、违犯本规定者，此后其车辆不得进入校园。

8、本规定由学校保卫科负责解释。

南阳第二中等职业学校

2021年10月14日